

证券代码：837095

证券简称：嘉宝仕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江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3 人，列席 3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慎重考虑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关于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为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8 日